

福建宁德：撤地设市 20 年的“财政答卷”

福建省宁德市财政局

福建宁德曾是全国十八个集中连片贫困地区之一，被称作我国东南沿海的“黄金断裂带”，经济总量长期处于全省末位，缺乏骨干财源，收支矛盾突出，属于典型的“吃饭财政”。自 2000 年 11 月撤地设市以来，宁德市各级财政部门接续奋斗，苦干实干，用好用活用足财税政策，全力支持产业发展，助力支柱产业做大做强做优。特别是近年来，以锂电新能源、不锈钢新材料、铜材料、新能源汽车为主导的四大产业集群不断提档升级、加速崛起，构筑起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四梁八柱”，经济发展结构和财政收入质量得到全方位提升。

23 亿元抗疫特别国债，在全疆范围内支持了一批与疫情防控相关、加强公共卫生条件的基础设施项目，有效提高疫情防控能力。

二是聚焦稳定就业，加大就业补贴力度，对个体工商户吸纳就业困难群体等人员就业的，按照小微企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政策。对从事灵活就业的人员给予基本养老保险费补贴。对就业困难人员享受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政策期满仍未实现稳定就业的，政策期限再延长 1 年。

财政运行稳中向好

多年来，宁德市各级财政部门始终坚持培植壮大主体财源，做大财政“蛋糕”，特别是随着宁德时代、上汽、青拓、中铜等一批“金娃娃”项目相继落地投产，全市骨干财源不断发展壮大，财政收入一步一个台阶，在厚积薄发中实现了质的提升和量的突破。财政总收入连破百亿量级大关，2012 年突破 100 亿元，2018 年突破 200 亿元，2019 年达 221.58 亿元，是 2000 年撤地设市时的 20.2 倍，税收总收入 194.93 亿元，是 2000 年的 20.3 倍，税收收入占比 88%，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三是聚焦产业发展，支持推动重大产业项目建设，对自治区纺织服装企业和口罩生产企业流动资金贷款给予 50% 的财政贴息，解决纺织服装企业生产流动资金不足问题。投入 22 亿元抗疫特别国债，支持乌鲁木齐国际纺织品服装商贸中心园区、丝绸之路经济带新疆国际纺织品服装园区服务中心等项目建设，夯实产业发展基础。

四是聚焦市场主体，加大金融政策扶持，给予个体工商户 8 万元以内、为期 6 个月的一次性小额信贷，财政

4.4 个百分点。2020 年 1—11 月，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给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和挑战，各级财政迎难而上，攻坚克难，实现逆势增长，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18.36 亿元，增长 7.2%，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7.29 亿元，增长 10.9%，全市财政“两项收入”增幅分别高出全省平均水平 8.4 和 11.7 个百分点，“两项收入”增幅连续 6 个月位列全省设区市首位。

保障水平显著提升

党的十八大以来，民生投入占比持续增加，财政支出近八成用于民生

贷款贴息 50%。出台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房屋租金减免政策。

五是聚焦基层运转，严格落实“三保”工作责任，加大对困难县（市）转移支付力度，将部分年初预算已下达但资金来源不足的项目资金调整为直达资金，重点保障社区干部、特岗教师、协警辅警等编外人员工资按时发放，各县（市）财政“三保”保障水平由原来的 90% 提高到 100%，切实兜牢“三保”底线。□

责任编辑 刘永恒



领域。2020年以来，各级财政部门认真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有效应对疫情不利影响和经济下行压力，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大幅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坚决把有限的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助力“六稳”“六保”工作有效落实。2020年1—11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9.71亿元，增长3.3%。增幅高于全省平均水平6个百分点，位列全省设区市第二位。其中，全市民生支出234.83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8.4%，高于全省平均水平3.3个百分点，义务教育、医疗保险、社会保障、脱贫攻坚等民生领域逐步成为保障重点。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优化教育财政保障体系，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

机制，2019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62.94亿元，普通小学和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分别提高到750元和950元。公办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生年生均400元标准增加公用经费补助。支持基础教育内涵提升，全面落实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和农村学生学杂费、教科书和作业本免费政策。全面提高教师待遇水平，累计投入资金9600多万元，建立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机制。加快教育补短板项目实施，共实施补短板项目274个，有效保障了宁德一中新校区一期如期竣工，市职教园、市教师进修学院建设有序推进。同时支持地方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保障第十六届省运会、第十届老健会成功举办，保障“四大馆”顺利建成投用，支持成功创建

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

不断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截至2020年11月，共投入各类疫情防控经费2.48亿元，全市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提高到65元，全面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制度，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550元，同时采取PPP模式支持市级四所公立医院医疗卫生补短板项目，用好用足精准扶贫医疗叠加保险资金和扶贫健康补充保险资金，不断提升贫困群众获得感。

持续提升社会保障水平。扎实推进城乡低保标准一体化，农村低保标准分类提高到7152元、7920元；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人均每月增加135元；机构供养孤儿每人每月1800

元,社会散居孤儿每人每月1400元。

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全力保障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和巩固脱贫成果支出需要,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5.52亿元,全面完成现行标准贫困人口和453个建档立卡贫困村脱贫任务,6个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全部“摘帽”。落实“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的要求,持续建立健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财政投入保障机制,投入乡村振兴资金33.33亿元,重点用于实施精准脱贫、重要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提升村容村貌、做大做强特色产业、农村厕所革命、农村污水处理等项目,促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财政改革稳步推进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研究出台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加快建设预算绩效信息系统,推动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削减长期沉淀和低效无效资金,促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断完善。2016至2018年市级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覆盖率连续三年在全省九个设区市考核评比中荣获第一名,实现“三连冠”。古田、周宁、柘荣3县在2019年度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中跻身全国前200名,名列全省前茅。

实施差异化财税扶持政策。近年来,宁德立足区与沿海发展不均衡的市情,坚持山海协作,“大手拉小手、一起向前走”,制定实施差异化财税扶持政策。对贫困山区县,实施地方税收全留的“不取”政策,并有针对性

地对特色产业、绿色产业、民族产业实施“多予”政策。建立沿海对口帮扶山区的“山海协作”,每年集中沿海县新增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1—2%,用于帮助山区县建设发展,真正实现“大手拉小手”。市本级按照“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的原则,每年新增财力的大部分主要用于支持基层财政运行。同时,将原体制规定的部分市级企业税收下划到县(市、区)征管,调动地方发展经济、开辟财源的积极性。通过实施“困难上移、财力下移、节用裕民”的财政机制,不断将财力向困难地区倾斜,提高地方政府财力保障水平,确保全市财政运行平稳。

扎实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全面实施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建立了以电子凭证库为核心的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安全体系,财政资金运行效率大幅提升;同时推进乡镇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全市128个乡镇实现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全覆盖,有效保障了基层组织运转、民生事业发展以及扶贫资金的及时足额发放。

投入方式更加多元

大力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积极转变政府投资方式,科学筹划高质量PPP项目,引入社会资本投资建设运营,提高公共产品供给质量和效率。近年来,全市签约落地PPP项目56个,引入社会资本307.38亿元,其中上汽园区公共基础设施PPP项目引入社会资本60.69亿元,为上汽项目提前投产打下坚实基础;全国首创海域清理PPP模式,三

都澳海域清理PPP项目对接政策性银行长期低息贷款17.9亿元,受到上级财政部门充分肯定。2020年9月,市本级和福安、福鼎、霞浦三县因推广运用PPP模式成效显著,获得福建省财政厅表彰奖励,共获得奖补资金1400万元。

用好用活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坚持“开前门”“堵后门”,在严防债务风险的同时,坚持依法适度举借政府债务,更好保障民生社会事业项目建设。2020年以来,全市共争取新增债券额度119.51亿元,其中一般债券30.97亿元,专项债券88.54亿元,涉及市政建设、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教育、医疗卫生、农林水利建设、收费公路、社会事业、文化旅游等领域。特别是上汽宁德基地项目连续3年每年争取到5亿元新增债券额度单列支持,有效缓解了财政收支矛盾,保障了重点项目建设。

积极探索基金运作新模式。营造良好创投生态环境,促进产业和资本的深度融合。设立三都澳开发建设发展基金10亿元,用于服务三都澳新区开发建设和产业发展。引入深圳前海勤智资本,与市属国有企业合作设立宁德环三都澳特色产业投资基金10亿元,助力海洋经济等特色支柱产业跨越式发展。成立宁德蕉城上汽母基金10亿元,投向锂电新能源、铜材料及新能源汽车等先进制造业领域。同时加大对重点技改项目融资支持,截至2020年11月底,全市共有8家企业成为省技改基金投放项目,签约金额16.57亿元,投放金额12.73亿元。□

责任编辑 李彞